

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第 25 屆第 22 次董事會議事錄(節錄本)

時間：民國115年3月11日(星期三)下午4:00
地點：台泥大樓 12 樓第 1 會議室，或以視訊方式參加
出席：張安平、程耀輝、陳豐德、張剛綸、王伯元、辜公怡、溫堅、王立心、
王金山、周玲臺、林秀玲、張汝恬、詹滿容
出席(以視訊方式參加)：駱錦明、焦佑鈞
(應出席董事 15 位，實際出席董事 15 位，含視訊方式參加 2 位)
列席：黃健強資深副總經理、葛保羅副總經理(以視訊方式參加)、王建全副總經理、
劉鳳萍副總經理、葉毓君副總經理、于明仁財務長、葉國宏稽核主管、
魏家珮總廠長、鍾逸青資深協理、賴家柔法務兼公司治理主管、洪崇智總監
勤業-黃惠敏會計師、翁雅玲會計師、邵志明會計師、謝佩珊協理
，共 15 位

主席：張安平



紀錄：蔡國嶼



壹、主席宣佈開會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~五：(略)

六、其他報告：

第一案~第五案：(略)

第六案

案由：台泥2024-2027年度國際財務報導準則(IFRS)永續揭露準則
導入計畫：2025年第四季執行成果，謹報請 備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：

(一)114年3月董事長通過四年期導入計畫內容。

(二)114年3月12日永續發展委員會確認按季控管專案進度。

二、依照 114 年 3 月董事長通過四年期導入計畫內容，台

泥 2025 年第四季已執行完成 2-5 工作事項：修正調整公司流程、財務及非財務報導流程、資訊系統、供應鏈管理流程、內部控制，及各部門日常營運等作業。

三、台泥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及 2025 年第四季執行結果檢核表詳如附件三(請參閱第 44 頁～第 50 頁)。

四、本案業經第 2 屆第 8 次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，提送董事會報告。

五、謹報請備查。

報告單位：(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)永續辦公室。

第七案～第十五案：(略)

決議：以上報告事項皆洽悉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(略)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散會。